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4)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購買本公司股份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林中先生、林偉先生及林峰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告知,彼等於本公告日期透過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公開市場購買合共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總代價約為3,710,000港元(不包括相關交易費)。緊隨上述購買後,控股股東於合共4,870,243,38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54%。

控股股東對本公司的未來前景充滿信心,並可能考慮日後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增持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惟須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

承董事會命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中先生、林偉先生、林峰先生、陳東彪先生及楊欣先生;非執行董事蔣達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岳先生、陳偉成先生及林采宜女士。